务川县大坪街道受污染农用地环境质量调查与风险评估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BLCG20230966）

采　　购　　人：遵义市生态环境局务川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佰利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7

第三章 采购需求.....21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23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53

第六章 评标办法.....57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务川县大坪街道受污染农用地环境质量调查与风险评估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http://220.197.200.182:88/ZYHY/login2.aspx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务川县大坪街道受污染农用地环境质量调查与风险评估;

项目编号:BLCG20230966;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项目序列号: P52030020230003U3;

采购主要内容及范围:针对大坪街道受污染耕地测绘制高精度的农用地田块矢量数据，进行土壤-农产品协同加密调查，排查并评估潜在的污染源，监测水体和大气汞、镉污染状况。制定精准的优先保护、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类农用地田块清单。

采购数量:1批;

预算金额:3300000.00元。

最高限价:3100000.00元。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不得超过2家单位组成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适宜中小企业采购： 是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证明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本年度（2023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响应文件范本)；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竞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具备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___月___日至2023年___月___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会员系统；

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会员系统下载采购文件（未注册账号办理CA证书的需注册账号办理CA证书后登录）；

售价：0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_分（北京时间）（自采购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的声明函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② 据黔财采〔2014〕15号，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清单”或“环保产品清单”有效期内中的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每一项加0.3分；所投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超过2分。

③ 按照黔财采〔2014〕15号文件（《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的投

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加分（须提供证明材料）。

PPP项目：否

简要技术要求、服务和安全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12 个月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遵义市生态环境局务川分局

项目联系人：王晓辉

联系方式：18585380418

2、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全称：佰利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南路大唐东原财富广场3栋24楼

联 系 人：谢普敏、袁彩蝶

联系方式：0851-87991022、13595055892

重要提示

1、该项目采用全电子化交易，投标文件采取电子文件投标，请各投标供应商下 载专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 义市）一下载中心一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遵义版）

2、全电子投标学习地址：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遵义市）一一通 知公告栏一一点击《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开展政府采购全电子化交易 平台业务培训的通知》

3、请认真阅读保证金缴纳说明。

4、该项目投标供应商可自主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供应商通过投标系统中“不见面开标手册"进行学习。开标时间到后请选择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的投标供应商及时进行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开标期未实行远程解密造成投标失败的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远程投标、不见面开标过程中遇见问题的请及时联系该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遵义市生态环境局务川分局
2	项目名称	务川县大坪街道受污染农用地环境质量调查与风险评估
3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招标
4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5	资格审查	（一）一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证明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本年度（2023 年） 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响应文件范本)；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

		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竞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 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具备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6	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异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之前通过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系统向采购人提出。
7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澄清、修改的方式	开标前供应商自行关注系统，必须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导入最新发布的澄清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8	投标报价	1、报价应是最终完成本项目要求的一切费用（包含采购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及人员工资等全部费用的包干价）。 2、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开标后不得更改，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必须是唯一的，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3、投标报价必须对所有采购内容进行报价，如报价时有漏算等情况，视为已计入投标总价中。 4、投标货币：人民币。
9	联合体	本次采购活动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不允许。
11	适宜中小企业采购	是/否适宜中小企业采购：是。

12	投标最高限价	采购文件中明确最高投标限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人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3100000.00元。
1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以媒体公告为准，若延期，以电子交易服务系统提示时间和澄清文件相关内容为准。 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凭制作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密匙在规定解密时间30分钟以内完成解密。
15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4）身份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须出示**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注：投标人身份验证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予开封，现场予以退还。） （5）重申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 （6）开启已通过身份验证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文件正本进行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服务地点，并记录在案； （7）投标人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注：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16	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

17	投标备选方案	不允许
18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或盖章）；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1）所有要求签章的地方都应用本人的CA印章签章。 （2）所有要求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供应商单位（法定名称）的CA印章。 （3）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未提供方式的，由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提供格式制作，在签字、盖章完成后扫描件，在投标工具指定位置上传扫描件。 （4）投标文件中加盖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加盖其中任意一个均视为同时响应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要求。
19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用专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ZYTF（加密）及*.nZYTF（非加密）两份投标文件； （2）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YTF格式）到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YTF格式）U盘 1 份（此U盘模式针对投标人在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4）投标截止时间招投标系统服务器故障导致投标人未及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经交易中心及系统平台服务商证实，投标人提供载有*.ZYTF及*.nZYTF两份投标文件的光盘履行电子招标投标应急措施。
20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1）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a、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YTF格式）到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b、投标人因我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

		作时间与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2）投标单位现场递交电子投标文件（.nZYTF）U盘1份，由投标单位法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参加开标会时带至开标会现场备用，开标现场无需递交纸质投标文件。 （3）待中标候选人公示截止后中标单位须根据招标人需求递交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需与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内容一致。
21	封套上标记	电子投标文件 U 盘封套标记：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供应商全称及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联系电话：（法定代表人姓名及电话） 于2023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22	服务期及 服务地点	服务期：12个月。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3	付款方式	以最终签订合同为准。
24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25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以中标金额为计费基数，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计费金额优惠下浮30%，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
26	电子招投标的应急措施	电子开标、评标如出现下列原因，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招标监管部门和交易中心应采取应急措施。 （1）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2）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3）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病毒发作或受到外来病毒的攻击； （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出现上述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暂停开标。已在系统内开标、评标的，立即停止，经招标监督部门确认后，改用非加密的电子U盘模

		式或纸质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远程评标时如遇上述情形，经招投标监督部门确认后，可在本地抽取专家，按非加密的电子U盘或纸质投标文件进行继续评审。对非加密的电子U盘或纸质投标文件没有要求的，应等待系统恢复正常后再组织进行。若投标截止时间前系统服务器故障导致部分供应商无法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应提供载有*.ZYTF及*.nZYTF两份投标文件的U盘，由系统管理人员导入评标系统。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注：1.总则与前附表不一致的以前附表为准； 2.采购文件中未规定的由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时在合同中约定。		

二、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

2. 有关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 遵义市生态环境局务川分局 。

2.2“采购代理机构” 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 佰利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2.3“供应商”系指报名并下载了采购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3.合格的供应商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本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规定的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4.投标费用

供应商须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所产生的一切有关费用。

三、采购文件

5.采购文件的构成

5.1采购文件是供应商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评标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采购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采购公告。

（二）供应商须知。

（三）采购需求。

（四）投标文件格式。

（五）合同条款及格式。

（六）评标办法。

5.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采购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供应商在收到采购文件后，对采购文件任何部分若有任何疑问，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前10天通过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向采购人提出。不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主动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供应商的要求对采购文件做出澄清，都将通过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通知所有获得本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纪要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若澄清或勘误的答复不引起采购文件响应条款的实质性改变，则不视为对采购文件的修改或更正。

7.采购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或补充。

7.2采购文件的修改或补充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对采购文件的口头解释无约束力，除正式的书面修改或补充通知外，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形式的修改概不负责，也不受其约束。

7.3采购文件修改或补充将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发给所有获得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7.4采购文件、采购文件澄清（答疑）、采购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内容为准。当采购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答疑）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7.5因各种特殊情况，采购人和采购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日期，

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参与投标的供应商。

8.质疑及投诉受理

8.1供应商若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存在质疑，应当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交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函原件（电话咨询、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

8.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8.3质疑受理联系方式：

联 系 人：谢普敏、袁彩蝶；

联系电话：0851-87991022、13595055892；

联系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长岭南路大唐东原财富广场3栋24楼；

8.4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书面质疑函原件之日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和其它相关文件规定的有效限期内作出书面答复。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财政部门应当驳回投诉，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1）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2）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3）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四、投标文件

9.投标文件的语言

9.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

10.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2.联合体投标

12.1本次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3.知识产权

13.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3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投标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组成详见投标文件格式章节。

15.投标文件格式

15.1供应商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第四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

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 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

15.2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16.投标保证金~~

~~16.1供应商投标时，必须以人民币提交采购文件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时间前交纳规定数额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拒绝。~~

~~16.3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成交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生效后五个工作日内全额退还。~~

~~16.4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将不予退还供应商交纳的投标保证金：~~

~~（1）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内撤回投标；~~

~~（2）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3）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16.5提交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如不实，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其投标和中标资格。~~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7.2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投标文件,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18.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提交

（1）电子投标文件用专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ZYTF（加密）及*.nZYTF（非加密）两份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YTF格式）到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3）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YTF格式）U盘一份（此U盘模式针对供应商在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

（4）投标截止时间招投标系统服务器故障导致供应商未及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经交易中心及系统平台服务商证实，供应商提供载有*.ZYTF 及*.nZYTF两份投标文件的 U 盘履行电子招标投标应急措施。

（5）开标后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壹份正本，壹份副本。

19.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供应商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遵义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系统修改和撤回。

19.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五、开标和中标

20.开标

20.1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和网址：供应商代表于2023年__月__日__时_分前（见媒体公告）将投标文件递交至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开标室安排见媒体公告。

20.2开标时间：2023年__月__日__时_分（见媒体公告）。

20.3开标地点：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遵义市新蒲新区播州大道东100米，遵义市政务服务中心大楼9楼）。

20.4供应商参加开标会议的,应按要求出示以下资料进行验证：

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携带投标企业 CA 锁解密，按时提交投标文件备用U盘。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的，应出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携带投标企业 CA 锁解密，按时提交投标文件备用U盘。

对验证不合格或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投标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程序。

21.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主持人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按照规定要求主持开标会。开标将按以下程序进行：

（1）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宣布参加会议的有关部门的代表；

（3）验证各供应商参会代表的身份是否符合本采购文件的规定；

（4）当众重申最高限价；

（5）供应商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采购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宣读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服务期、服务地点等；

（6）采购人代表、供应商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对开标验证记录签字确认；

开标结束。

开标注意事项：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若出现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或投标文件无法导入导致无法采用电子开标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按以下顺序采用非加密的电子U盘模式开标：

采购人按U盘递交的先后顺序采用非加密的电子U盘模式开标；

若故障解除后专家已完成评审，发现供应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U盘不一致，或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则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若递交的U盘内无系统能识别或导入的有效投标文件，则评标委员会否决该投标。

22.成交通知书

22.1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2.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一节 服务要求

一、服务内容：

第二次全国土壤污染状况详查结果显示大坪街道是整个务川县重金属污染风险最高的集中区域，其中汞污染问题较为突出。项目在土壤详查基础上，针对大坪街道受污染耕地，通过无人机航测绘制高精度的农用地田块矢量数据，进行土壤-农产品协同加密调查，同时排查并评估潜在的污染源，监测水体和大气汞、镉污染状况，按“土十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提出的农用地分类分级风险管控的思想，制定精准的优先保护、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类农用地田块清单并划出边界；基于污染源排查结果和风险评估，土壤重金属元素、有效态营养指标和理化性质提出污染源管控措施建议和以农艺调控、种植结构调整为主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与严格管控措施建议。

二、实施规模：

贵州省务川县大坪街道 1409.15 公顷(21137.19 亩)农用地。

三、建设工期：本项目实施总工期为 12 个月。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1）服务期：12个月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验收标准、规范：满足国家现行要求。

验收方式：根据采购文件要求。

三、付款方式

具体以采购人和供应商最终签订的合同文件为准。

四、履约保证金

无

五、投标有效期

90日历天

六、其他要求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文件中未提供的格式请自拟）

（投标文件以专业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工具提供格式与此处格式不一致的以工具为准。投标文件中加盖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加盖其中任意一个均视为同时响应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要求。）

务川县大坪街道受污染农用地环境质量调查与风险评估

（项目编号：BLCG20230966 ）

投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请投标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格式自拟）

一、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_____（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投标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相关服务，投标报价为人民币 ____元（大写：_____）。

2.服务期：_____。

3.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投标文件*.ZYTF（加密1份）及*.nZYTF（非加密U盘一份）两份投标文件。

6.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____日历天。

7.另外我方愿意提供贵中心可能要求与投标有关的其他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8.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给最低报价的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系__供应商名称__的法定代表人，职务：_____ 电话：____。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委托书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人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职务）系_____（供应商名称）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职务）为我方“ 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相关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委托代表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期限	投标报价 （元 ）
报价合计（元 ）		大写： 小写：	

注：此表可以相同格式进行扩展。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一般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证明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本年度（2023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响应文件范本)；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竞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2）根据《省发展改革委 省法院 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具备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六、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具体品目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或无偏离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此表可以相同格式进行扩展。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应答	偏离或无偏离

注：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应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此表可以相同格式进行扩展。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优惠性政策情况

投标报价符合优惠性政策情况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优惠性政府名称	投标供应商享受优惠政策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声明函（格式附后）
2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附后）
3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声明函（格式附后）
4	采购文件已规定享受的其他优惠政策……【可根据采购文件规定和要求自行添加】	
5	……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中小微企业声明（格式如下）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以及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1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各民主党派中央，有关人民团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民政厅（局）、残疾人联合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民政局、残疾人联合会：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依照《政府采购法》、《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现就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通知如下：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

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四、采购人采购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货物或者服务，因落实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需要，依法履行有关报批程序后，可采用公开招标以外的采购方式。

五、对于满足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集中采购机构可直接纳入协议供货或者定点采购范围。各地区建设的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电子商城、网上超市等应当设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专栏。鼓励采购人优先选择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六、省级财政部门可以结合本地区残疾人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细化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对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条件的残疾人辅助性就业机构，可通过上述措施予以支持。各地制定的有关文件应当报财政部备案。

七、本通知自2017年10月1日起执行。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2017年8月22日

2.2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监狱企业声明函

3.1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

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

党中央有关部门，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高法院，高检院，有关人民团体，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务局、司法局、监狱管理局：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以下简称监狱企业）发展对稳定监狱企业生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为罪犯和戒毒人员提供长期可靠的劳动岗位，提高罪犯和戒毒人员的教育改造质量，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确保监狱、戒毒场所安全稳定，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解决监狱企业困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03]7号）文件精神，发挥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作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二、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三、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通过预留采购份额支持监狱企业。有制服采购项目的部门，应加强对政府采购预算和计划编制工作的统筹，预留本部门制服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30%以上，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省级以上政府部门组织的公务员考试、招生考试、等级考试、资格考试的试卷印刷项目原则上应当在符合有关资质的监狱企业范围内采购。各地在免费教科书政府采购工作中，应当根据符合教科书印制资质的监狱企业情况，提出由监狱企业印刷的比例要求。

四、各地区可以结合本地区实际，对监狱企业生产的办公用品、家具用具、车辆维修和提供的保养服务、消防设备等，提出预留份额等政府采购支持措施，加大对监狱企业产品的采购力度。

五、各地区、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管理和监督，做好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有关部门要加强监管，确保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工作依法依规进行。各监狱企业要不断提高监狱企业产品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为做好监狱企业产品政府采购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

2014年6月10日

3.2　声明函格式

监狱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九、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

致（采购人）：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的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并负责合同履约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联合投标的项目负责人不能作为其他联合体或单独投标供应商的项目组成员。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投标废标的，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

4.联合体将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其补充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5.联合体成员单位合同金额比例分配情况

5.1.（联合体牵头人）（是□/否□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比例占总合同的_____%,合同分配内容：_____。

5.2.（联合体成员单位）（是□/否□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比例占总合同的_____%，合同分配内容：_____。

6.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6.1（联合体牵头人）职责分工：_____。

6.2（联合体成员单位）职责分工：_____。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未中标，本协议自动废止。

9.本协议书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___份。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十、声明及承诺

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声明时间：

2. 供应商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

供应商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致：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采购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并慎重作出如下声明承诺：

一、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二)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四)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五)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六)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5‰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七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三、财政部87号令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政府采购针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其他规定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供应商信用记录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__年__月__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自愿取消其投标资格，并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承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技术部分

1、项目理解

2、项目工作方案

十二、商务部分

1、项目负责人

2、项目组成员

3、项目服务能力

4、类似业绩

序号	起止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提示：须要投标人固定格式的情况下，请于评标办法对应，备注须要提供的资料等。）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5、项目服务保障

6、服务承诺

十三、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须提供的其他资料）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政府采购

（此合同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的为准）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

项目名称：

日　　期：

合　同

甲方：_____（采购人全称）

乙方：_____（供应商全称）

甲、乙双方根据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 公开招标 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基本情况及服务范围

（一）基本情况

名称：_____

类型：_____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

2．.....

三、服务质量要求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审定乙方拟订的物业管理方案；

2、对乙方的管理施行监督检查和考核扣罚；

3、甲方在合同生效之日起7日内，向乙方提供管理用房___平方米无偿使用，有特殊情况的，甲方可予以调整，乙方无条件配合：

4、协助乙方做好物业管理工作和宣传教育、文化活动、节能减排；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本合同的约定，制订该物业的各项管理方案、规章制度、自主开展各项管理经营活动；

2、严格按照物业管理服务工作要求中相关内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3、接受物业管理主管部门及有关政府部门的监督，并接受甲方的监督和考核；

4、建立本物业的物业管理电子和纸质档案并负责及时记录有关变动情况。

五、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六、验收及评价考核

_____。

七、付款方式

_____。

八、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九、保密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争端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

十二、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合同期满，经采购人考核合格，在不改变原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经甲乙双方协商同

意，按原合同金额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2）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5）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份。

3）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原则上不能超越和违背招标及补充文件、投标文件及投标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第六章 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1. 总则

1.1 根据相关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由采购单位授权代表1名、现场抽取的相关技术、经济专家4名组成。评标小组共5人组成。

1.3 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3）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4）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标工作的行为。

1.5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供应商对评委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6 评委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7 评委会发现采购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发现采购文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可以拒绝评标，并向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说明情况。

2.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评标程序

3.1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审查。

3.2资格审查：开标会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完整的移交给资格审查人（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单数的资格审查人），在遵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采购文件的规定进行资格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初步评审表

资格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1	资格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证明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本年度（2023 年）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

		料（提供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2年至今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
6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承诺，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查询结果
7	专业资格审查	具备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8	其他资格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性检查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验收标准、规范及方式
		付款方式
		履约保证金
		投标有效期
		其他要求
		……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服务要求
3	中小企业采购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4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备注：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

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3.3 在投标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采购基本原则和采购文件规定。

3.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5比较与评价。按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6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供应商。

3.7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8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4.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部分（10分）	1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1)(对提供财库[2011]181号文件所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须提供制造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技术部分（15分）	项目理解（10分）	供应商对本项目背景了解清楚，项目区域（务川）土壤环境、农产品重金属污染状况有清晰、准确表述，主要污染问题认识准确，项目需要完成的工作任务指标表述详细、准确。进行综合评分，优得5-10分，良得3-5分，一般得1-3分，未提供得0分。
		项目工作方案（5分）	项目工作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实施内容、具体技术方案、进度计划、资金预算和组织保障措施等。评标委员会对所有供应商的工作方案和答疑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优得3-5分，良得2-3分，一般得1-2分，未提供得0分。
3	商务部分（75分）	项目负责人（10分）	项目负责人（ 1 人）： 项目负责人具备环境类或农学类或土壤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5分，持有上述相关专业副高级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得7分，持有上述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得10分，此项最多得10分。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职称证或学位证书,以及近一个月在供应商单位的社保参保证明复印件或聘用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组成员（5分）	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组成员持有环境类或农学类或土壤类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1个计1分满分5分。 提供职称证或学历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项目服务能力（15分）	供应商为第一编著单位编著土壤污染治理领域相关专著,国家一级出版社(入选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科技类)每出版一部计15分，其它出版社每出版一部计3分，共计15分。 注:出版社类型以国家新闻出版署检索结果为准,须提供专著封面(含

			ISBN号）和目录页、检索结果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类似业绩 （20分）	供应商自2020年1月1日至今,每提供一个已完成受污染农用地环境质量调查与风险评估类似项目并已通过专家验收的得10分，每提供1个正在实施受污染农用地环境质量调查与风险评估类似项目的得5分，此项最多得20分。 注：已完成的项目需提供项目合同复印件及通过专家验收的相关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正在参与的项目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项目服务保障 （20分）	1、供应商近两年（2022年或2023年）参加土壤能力验证（土壤中有效态元素、土壤中重金属元素、土壤中有机质含量、土壤中阳离子交换量四个类别），每提供一个类别得2分，最高得分8分。 须提供能力验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供应商具有土壤检测相关固定设备：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原子荧光光度计、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示波极谱仪、火焰光度计、可见光分光光度计等主要土壤检测设备。提供齐全得7分，缺少一项扣2分。 须提供设备照片和有效期内的设备检定（或校准证书）及设备采购合同（或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3、提供土壤和农产品检测服务的检测实验室：供应商在贵州省内设有检测实验室得5分。 注：提供实验室照片及实验室租赁协议（或房产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承诺 （5分）	供应商书面承诺接到通知半小时内给予解答;对于难度大无法短时间内解答的，供应商应在接到通知后给予解答时限（不超过 12 小时），并在时限内解决；得5分。 注：以上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函不得分。
得分		100分	

4.1.价格分的计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余供应商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1）价格扣除政策(若本品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则本品目不再享受价格

扣除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相关规定，在技术、商务等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本项目对享受价格扣除政策企业的产品给予 1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说明：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2、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确定具体数值）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价格扣除只针对投标报价未超过财政控制值的供应商有效。

（2）货物类采购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30%；服务类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大于等于10%。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服

务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注：需由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关部门的证明材料，经评委会认可、有效方为符合条件，予以加分，否则不予加分。

5.废标条款

本次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符合专业条件的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签署及签字的；

（二）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三）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四）投标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五）投标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六）投标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七）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投标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本项目不适用）~~

~~（十）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十一）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十二）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十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十四）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7.评标定标：

7.1评委在评标时将先对所有供应商的技术文件进行评定，对技术文件中的内容是否齐全、合法、有效，并符合采购文件技术参数要求进行评定。如供应商的技术文件实质性内容不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即视为无效标。然后对其商务文件进行评定。评标只对有效投标进行评审；

7.2评审委员会将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分与报价分相加为综合分,按综合分从高到低排序，前三名分别为本次采购的第一、二、三成交候选人，经公示期满且无异议的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本次采购的成交供应商；

7.3评审小组不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8.定标程序

8.1评委会将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8.2 评委会在评标结束后五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8.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在相关政府网站上发布中标公示，公示1个工作日。

8.4 公示结束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8.6 其他投标资料

9.评标专家在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9.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9.2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9.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漏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9.4 发现供应商在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发现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

9.5 解答有关方面对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9.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10.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0.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监管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10.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 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10.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货物，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10.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

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10.5 在咨询工作中，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和产品标准，认真听取咨询方的合理要求，提出科学合理的、无倾向性和歧视性的咨询方案，并对所提出的意见和建议承担个人责任；

10.6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